

证券代码：688448

证券简称：磁谷科技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3 年 5 月

目录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6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8
议案一：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8
议案二：关于公司《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9
议案三：关于公司《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7
议案四：关于公司《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3
议案五：关于公司《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31
议案六：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33
议案七：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35
议案八：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7
议案九：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8
议案十：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9
议案十一：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40
议案十二：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1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磁谷科技”或“公司”)股东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制定以下会议须知,请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守执行。

一、会议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义务,自觉遵守股东大会纪律,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以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下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公司董事会要求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为确认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予以配合。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法人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四、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会议登记应当终止,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五、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六、股东大会推选计票、监票人选,表决结果由计票、监票人员推选代表当场公布表决结果。

七、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大会的议案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股东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八、股东大会的各项议案列示在同一张表决票上，请现场出席的股东按要求逐项填写，务必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多填、字迹无法辨认、没有投票人签名或未投票的，均视为弃权。

九、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行使、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十、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的，应在大会正式召开前到大会发言登记处登记。会议根据登记情况安排股东发言，股东发言应举手示意，并按照会议的安排进行。

十一、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发言或提问。股东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每次发言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十二、股东要求发言时，须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或提出问题，不得无故中断会议议程要求发言，并不得超出本次会议议案范围。非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会议期间未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无权发言。在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不再进行大会发言。股东违反上述规定，大会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十三、参会人员应保持会场正常秩序，会议期间请勿大声喧哗，请关闭手机或将其调至静音状态，未经会议主持人同意，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十四、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等有关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14）。

十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产生的费用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 会议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 14 点 00 分

(二) 会议地点：南京市江宁区金鑫中路 99 号（江宁开发区）公司 A309 会议室

(三) 会议召集人：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四)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立华先生

(五) 投票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六)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5 月 18 日

至 2023 年 5 月 1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数量，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三)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 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五) 逐项审议以下各项会议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9	《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12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注：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六) 针对股东大会审议议案，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和提问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 休会，监票人、计票人统计现场表决结果和网络投票结果

(九) 复会，汇总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宣读投票表决结果和股东大会决议

(十)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一) 与会人员签署相关会议文件

(十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 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做好科创板上市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和《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8 日

议案二：

关于公司《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2 年度，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磁谷科技”）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规范有效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公司全体董事均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根据 2022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以及董事会工作情况，董事会编制了《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同时，独立董事赵雷先生、黄惠春女士、夏维剑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附件：《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8 日

附件：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规范有效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公司全体董事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有效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2 年公司经营情况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之年，公司始终紧跟国家总体发展布局，以科技创新推动企业发展为主导，推动企业长期优质发展战略，通过持续加大新产品、新工艺研发力度，有效整合内外部资源，充分利用公司技术领先优势，积极进行市场开拓，保证业务规模及经营业绩的稳步增长。2022 年 9 月 21 日，公司成功登陆“上交所科创板”，也开启了高质量发展道路上的新纪元。

2022 年面对国内经济下行等诸多不利因素，在公司董事会的带领下，公司全体员工砥砺前行，不畏艰辛，实现了各项管理工作平稳、有序推进，确保了公司目标落地达成。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4,417.42 万元，同比增长 10.4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63.73 万元，同比下降 20.2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75.15 万元，同比下降 22.76%。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水平有所下降，主要系为应对市场竞争，公司调整了价格策略，适当下调了鼓风机产品销售价格，报告期毛利润水平较上年度有所下降。同时，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相关研发费用较去年增长较多，因此导致了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新产品市场开拓卓有成效，公司重点培育产品磁悬浮空气压缩机实现销售收入 5,856.02 万元，同比增长 366.17%，主营业务收入占比 17.69%；磁悬浮冷水机组实现销售收入 1,567.70 万元，同比增长 453.59%，主营业务收入占比 4.74%；磁悬浮真空泵实现销售收入 738.80 万元，同比增长 475.39%，主营业务收入占比 2.23%，三款新产品主营业务收入合计占比由 2021 年的 5.53% 提升至 24.66%，公司产品结构实现了进一步的优化升级，为公司业务多元化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详见：《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经营情况讨论分析”。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的开展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

2022 年，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任期届满，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公司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无董事届满离任情况。

（二）本年度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2 年，公司共召开了 6 次董事会，与会董事均亲自出席了董事会全部会议，认真审议会议议案，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了职责。董事会的通知、召集、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及决议内容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董事会具体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1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 年 3 月 20 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 2021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1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p>4、《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5、《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p> <p>6、《关于审议 2022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p> <p>7、《关于审议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p> <p>8、《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p> <p>9、《关于追认和授权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期限及额度的议案》；</p> <p>10、《关于确认 2021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p> <p>11、《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p> <p>12、《关于审议 2022 年度向银行贷款及开具银行承兑票据的议案》；</p> <p>13、《关于报出 2021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p> <p>14、《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2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29 日	<p>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p> <p>2、《关于报出 2022 年上半年财务报告的议案》。</p>
3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9 月 21 日	<p>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2、《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p>
4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7 日	<p>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的议案》。</p>
5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13 日	<p>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3、《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4、《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6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29 日	<p>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p> <p>2、《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p> <p>3、《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p> <p>4、《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p>

（三）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及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2 年，董事会提请召开了共 3 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在股东大会授权的范围内进行决策，认真履行董事

会职责，逐项落实股东大会决议的内容，保障了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具体议案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1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2 月 9 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
2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 年 4 月 9 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 2021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1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审议 2022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7、《关于审议 2022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9、《关于追认和授权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期限及额度的议案》； 10、《关于确认 2021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11、《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2、《关于审议 2022 年度向银行贷款及开具银行承兑票据的议案》。
3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12 月 29 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上述委员会严格依据公司董事会所制定的职权范围及各专门委员会的议事规则运作，并就专业事项进行研究和讨论，形成建议和意见，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积极有效的支撑。报告期内，各委员会召开情况具体内容如下：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三位委员组成，公司董事长吴立华先生担任主任委员。报告期内召开了 1 次会议，全体委员均出席了会议。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深入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

及发展状况,对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总经理工作报告等事项进行了讨论和审议。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三位委员组成,公司独立董事赵雷先生担任主任委员。报告期内召开了 3 次会议,全体委员均出席了会议。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按照勤勉尽职的工作原则,对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董事提名、高级管理人员提名等事项进行了讨论和审议。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三位委员组成,公司独立董事黄惠春女士担任主任委员。在报告期内累计召开了 5 次会议,全体委员均出席了会议。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持续关注公司运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对公司内部控制、年度财务报告、年度预算及决算报告、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讨论和审议。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三位委员组成,独立董事夏维剑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在报告期内召开了 1 次会议,全体委员均出席了会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开展相关工作,对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讨论和审议。

(五)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 3 名,其中 1 名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独立董事具备工作所需财务、法律及专业知识。2022 年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履行义务行使权力,关注公司运作,独立履行职责,按时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并对公司利润分配方案、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关联交易、募集资金管理、会计师事务所变更、董事会换届选举、高级管理人员聘任等事项分别发表了相关事前认可意见或独立意见,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六）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指定报刊、网站向投资者披露临时公告和定期报告，并从信息披露的信息识别、报告、审批、披露的全流程进行了规范化管理，全方位保障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确保信息披露内容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和其他合法权益。

（七）投资者保护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2022 年度，公司建立畅通的投资者沟通渠道，在合规前提下，解答投资者关心的问题。公司设立证券部，公开披露了投资者咨询电话和电子邮箱，并于公司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业绩说明会、投资者联系信箱和专线咨询电话、“上证 e 互动”交流、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反向路演等多种形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积极维护公司与投资者良好关系，提高公司信息透明度。此外，公司定期编制及发布《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传递公司价值、产品亮点及业务发展情况。

三、2023 年董事会工作规划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出发，勤勉履职。公司将客观把握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化和行业发展的趋势，聚焦年度经营计划，努力实现公司规模和效益可持续增长，具体体现在：

1、积极响应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的战略决策，立足于现有产品优势，深耕主业发展，进一步拓展以磁悬浮技术为核心的流体机械的多元化应用，扩充生产线，加大市场开发力度，提高公司市场份额，确保公司健康、稳健成长。

2、公司将紧跟终端市场需求，坚定不移坚持研发创新，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速完善产品线布局，继续加强研发精准投入，提升产品和解决方案的核心竞争

力。2023 年公司将强化基础研究，建立健全“预研项目”体系，持续推进新技术与研发项目的储备与立项，筑牢基础研究根基。

3、2023 年公司以全面预算为抓手，将财务预算从点到面，全面推进，确保各专项费用按指标控制使用。公司将加强费用管控力度，压缩各项费用支出，杜绝超预算费用开支，有效做到开源节流、降本增效。

4、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强化“三会一层”治理机制，科学制定公司经营计划及投资方案，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公司将持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增强风险防控能力，提升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能力，并积极发挥独立董事的外部监督作用，切实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确保信息披露工作真实、准确、完整、公平，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此外，公司将持续完善投资者沟通渠道，与投资者建立了良好的沟通交流机制，加强投资者对于公司整体经营情况的深入了解，提升公司透明度和规范运作水平。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8 日

议案三：

关于公司《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2 年度，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贯彻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科学决策，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根据 2022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以及监事会工作情况，监事会编制了《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附件：《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5 月 18 日

附件：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贯彻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科学决策，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列席和出席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会议的召开程序、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股东合法权益、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等方面发挥了应有的作用。现将 2022 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履职情况

2022 年，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2 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任期届满，2022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包金哲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于同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王莉女士、刘永亮先生共同组成第二届监事会。2022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全体监事一致同意选举王莉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会议程序和相关决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召开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1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 年 1 月 18 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 2、《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 年 3 月 20 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 2021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审议 2022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关于追认和授权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期限及额度的议案》； 8、《关于确认 2021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9、《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 年 9 月 21 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4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7 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的议案》
5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13 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6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29 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的核查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 6 次董事会会议，参加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2 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

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依法运营；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决议内容合法有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职时尽职尽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利益、股东权益和员工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状况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通过认真审议公司定期报告，审查公司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等方式，对公司财务运作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管理规范，财务状况良好，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制度和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财务规定的要求执行，未发现违规担保情况。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履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2022 年 3 月 20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21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公平交易的原则进行，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其决策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检查了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2022 年 9 月 21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22 年 10 月 27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向和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及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将资金直接或间接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情况。

（六）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和审核。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实际需要，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

（七）信息披露与内幕信息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信息披露与内幕信息管理情况进行了持续监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不断完善信息披露内控制度与流程，提高信息披露工作水平，能够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了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经营状况的知情权，最大程度地保护了投资者利益。

同时，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等的规定和要求，组织公司相关人员学习、了解内幕信息保密工作要求，并严格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管理，做到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三、监事会 2023 年主要工作

2023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切实履行职责，发挥监事会的作

用，认真维护和保障公司、广大股东及员工的合法利益，严格履行监督职能，具体工作包括：

（一）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能，充分发挥在公司治理、维护股东权益等方面的重要作用，定期组织召开监事会工作会议，继续加强落实监督职能，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

（二）强化公司财务情况检查，坚持以财务监督为核心，通过定期了解和审阅财务报告，对公司的财务运作情况实施监督，重点关注公司高风险领域。

（三）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执行情况的监督和审核，并加强与董事会、管理层的工作沟通，依法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以使其决策和经营活动更加规范、合法。

（四）继续加强监事的内部学习和培训，积极参加监管机构、上市公司协会及公司组织的有关培训，提高依法行使职权的水平。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5 月 18 日

议案四：

关于公司《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附件：《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8 日

附件：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磁谷科技”）2022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或“本期”）财务决算报告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现将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如下，本报告编制范围包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南京玛格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南阳磁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

一、2022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文号“中兴华审字（2023）第 02126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会计师的审核意见是：

会计师审计了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会计师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磁谷科技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2022 年度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022 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10.4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 20.2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 22.76%，主要数据见下表：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 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2 年	2021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4,417.42	31,160.54	10.45
营业利润	5,031.36	6,683.49	-24.72
利润总额	5,026.86	6,702.99	-25.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63.73	5,975.93	-20.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75.15	4,628.71	-22.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68.15	734.85	657.72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3,999.20	36,112.83	160.29
总资产	126,513.26	63,542.34	99.1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 年	2021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2	1.12	-26.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2	1.12	-26.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2	0.87	-28.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9	18.11	减少 8.92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90	14.03	减少 7.13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0.12	7.77	增加 2.35 个百分点

三、报告期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情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资产总额为 126,513.26 万元, 比 2021 年末增

长 99.10%，主要数据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货币资金	61,744.24	7,306.66	745.04
应收票据	5,373.80	3,632.34	47.94
应收账款	21,113.72	16,710.86	26.35
应收款项融资	-	49.50	-100.00
预付款项	261.16	286.44	-8.83
其他应收款	265.94	118.05	125.27
存货	17,663.57	14,406.96	22.60
合同资产	1,461.21	1,544.25	-5.38
其他流动资产	0.73	37.09	-98.03
流动资产合计	107,884.37	44,092.15	144.68
固定资产	15,097.62	15,111.99	-0.10
在建工程	75.67	43.18	75.24
使用权资产	362.45	839.52	-56.83
无形资产	1,353.58	1,454.36	-6.93
长期待摊费用	211.54	190.69	10.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824.76	794.90	3.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703.27	1,015.54	-30.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628.89	19,450.19	-4.22
资产总计	126,513.26	63,542.34	99.10

其中变动幅度达到 30% 以上的原因如下：

- 1、货币资金：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及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 2、应收票据：主要系公司报告期收入增长，本期收到的部分票据尚未承兑所致；
- 3、应收款项融资：主要系报告期末已转让或收回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 4、其他应收款：主要系报告期因公司业绩增长，投标保证金增加所致；
- 5、其他流动资产：主要系挂牌上市后预付发行费用结转所致；

6、在建工程：主要系募投项目开始建设，投入前期环评、土地勘测等费用所致；

7、使用权资产：主要系公司承租厂房面积减少所致；

8、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系合同质保金收回所致；

（二）负债情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负债总额为 32,514.07 万元，比 2021 年末增长 18.54%，主要数据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负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短期借款	-	1,852.24	-100.00
应付票据	7,559.71	1,480.74	410.54
应付账款	11,946.88	11,490.86	3.97
合同负债	3,547.47	3,611.01	-1.76
应付职工薪酬	734.45	666.21	10.24
应交税费	461.32	546.60	-15.60
其他应付款	29.00	25.54	13.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1.64	175.50	-70.58
其他流动负债	5,193.21	3,502.88	48.26
流动负债合计	29,523.68	23,351.57	26.43
租赁负债	274.12	682.55	-59.84
递延收益	2,646.43	3,394.43	-22.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69.83	0.96	7,208.69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90.38	4,077.94	-26.67
负债合计	32,514.07	27,429.51	18.54

其中变动幅度达到 30% 以上的原因如下：

- 1、短期借款：主要系公司现金充裕，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 2、应付票据：主要系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扩大，用票据支付原材料款增多所致。
- 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租赁负债：主要系公司承租厂房面积减少所致。

4、其他流动负债：主要系已背书未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5、租赁负债：主要系公司承租厂房面积减少所致。

6、递延所得税负债：主要系固定资产折旧一次性税前扣除产生的税会差异所致。

（三）所有者权益情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93,999.20 万元，比 2021 年末增长 160.29%，主要数据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所有者权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股本	7,126.11	5,344.58	33.33
资本公积	70,904.77	19,563.66	262.43
盈余公积	1,688.54	1,211.96	39.32
未分配利润	14,279.77	9,992.63	42.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3,999.20	36,112.83	160.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93,999.20	36,112.83	160.29

其中变动幅度达到 30% 以上的原因如下：

1、股本、资本公积：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股票溢价所致。

2、盈余公积：主要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本期净利润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所致。

3、未分配利润：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稳步提升，持续盈利且尚未进行利润分配所致。

四、报告期经营成果分析

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4,417.42 万元，同比增长 10.4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63.73 万元， 同比下降 20.28%，主要数据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一、营业收入	34,417.42	31,160.54	10.45
减：营业成本	21,918.89	18,784.49	16.69
税金及附加	240.72	224.98	7.00
销售费用	3,027.35	2,790.84	8.47
管理费用	2,072.55	1,883.48	10.04
研发费用	3,484.75	2,422.59	43.84
财务费用	-312.88	-237.90	不适用
其中：利息费用	63.52	49.05	29.51
利息收入	383.32	96.18	298.56
加：其他收益	2,000.09	1,918.49	4.2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2.28	不适用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45.58	-459.77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74	-55.01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55	-	不适用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31.36	6,683.49	-24.72
加：营业外收入	0.17	19.56	-99.15
减：营业外支出	4.67	0.06	7,140.8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26.86	6,702.99	-25.01
减：所得税费用	263.13	727.05	-63.8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63.73	5,975.93	-20.28

其中变动幅度达到 30% 以上的原因如下：

1、研发费用：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始终贯彻创新发展路线，持续加大磁悬浮空气压缩机等新产品研发项目投入，研发使用的材料费等直接投入增加；研发人员人数增长，研发人员薪酬增加；研发使用机器设备折旧费增加等原因所致。

2、利息收入：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致。

3、信用减值损失：主要系报告期因公司业绩增长，应收账款余额增加，计

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应增加所致。

4、资产处置收益：主要系报告期主要系公司减少了承租的厂房面积，处置了部分固定资产所致。

5、营业外收入：主要系上期无需支付的款项收入金额较大所致。

6、营业外支出：主要系上期基数较小所致。

7、所得税费用：主要系公司利润规模下降，以及根据税收政策，固定资产折旧一次性税前扣除及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所致。

五、报告期现金流量状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68.15	734.85	657.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7.36	-2,493.86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452.06	-739.43	不适用

主要科目变动原因如下：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积极拓展市场并扩大业务规模，同时加强了应收账款和预收账款的管理，加大了催收力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系上期支付现厂区的房屋建筑物的尾款金额较大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取得的募集资金金额较大所致。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8 日

议案五：

关于公司《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结 2022 年经营情况，分析研判 2023 年经营形势，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经营目标，经过讨论研究，拟定了《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具体报告内容如下：

一、预算编制说明

本预算报告的编制范围为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

本预算报告是根据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在综合分析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市场需求状况的基础上，结合 2022 年公司实际经营数据及 2023 年的营销计划、生产计划、投资计划等进行测算并编制。

二、基本假设

- 1、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无重大变化；
- 2、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及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3、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及市场行情无重大变化；
- 4、公司现行的主要税率、汇率和银行贷款利率无重大改变；
- 5、公司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市场价格无重大变化；
- 6、公司现行的组织结构无重大变化；
- 7、公司现行的经营模式无重大变化；
- 8、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对本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2023 年主要预算指标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 2023 年度经营计划，综合考虑公司业务的发展需要，并结合当前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市场需求状况，公司管理层预计，2023 年预计合并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0%-20%。

四、确保财务预算完成的措施

1、依托公司现有技术和品牌优势，进一步拓展以磁悬浮技术为核心的流体机械的多元化应用，提升产品交付能力，提高公司市场份额；

2、积极把握市场机遇，在巩固优势产品稳增长的同时，加大新产品推广力度，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

3、加大技术的研发投入及技术引进，促成研发成果向生产力的快速转化，进一步强化公司的持续创新能力；

4、加强内部管理，加强绩效考核管理，优化组织结构和管理流程，提升整体管理效率；

5、强化财务管理和预算控制，进一步加强成本控制，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效率；

6、继续实施积极、开放、有效的人才发展战略，建设具有吸引力和核心竞争力的人才制度体系，支撑公司的快速发展。

五、特别提示

上述财务预算为公司 2023 年经营计划内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不代表公司对 2023 年的盈利预测和承诺，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上述计划可能受宏观经济形势、市场变化、行业格局、原材料价格波动及公司管理层战略规划调整等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投资者对此应当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8 日

议案六：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 2023 年度董事薪酬的方案如下：

一、本议案适用对象

公司 2023 年度任期内的全体董事。

二、本议案适用期限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方案

（一）独立董事的薪酬标准

公司独立董事以津贴形式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标准为 8 万元/年(税前)，按月平均发放；

（二）非独立董事的薪酬标准

1、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非独立董事基本薪酬按月平均发放，绩效薪酬根据年度绩效考核发放，年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评定。

2、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3、非独立董事在公司兼任多个职务的，年薪按就高原则领取，不重复领取。

四、其他规定

- 1、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其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 2、公司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 3、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本方案如与国家日后颁布的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经合法程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相抵触时，按照有关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执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8 日

议案七：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 2023 年度监事薪酬的方案，方案如下：

一、本议案适用对象

公司 2023 年度任期内的全体监事。

二、本议案适用期限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方案

1、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根据其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再额外领取监事津贴。在公司任职的监事基本薪酬按月平均发放，绩效薪酬根据年度绩效考核发放。

2、未在公司任职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3、上述人员在公司兼任多个职务的，年薪按就高原则领取，不重复领取。

四、其他规定

1、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其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2、公司监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本规则如与国家日后颁布的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

规范性文件和经合法程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相抵触时，按照有关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执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5 月 18 日

议案八：**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23]第 021264 号），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763.73 万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4,765.83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4,282.48 万元，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14,279.77 万元。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考虑到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期，研发项目、人力资源投入及经营规模不断扩大，资金需求较大，为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在保证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和资金需求的情况下，董事会提议，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2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8 日

议案九：**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在 2022 年度审计工作中，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真实。为了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期满后可以续聘。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与中兴华协商确定 2023 年度相关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8 日

议案十：**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实际情况，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对《公司章程》实施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8 日

议案十一：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相关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实际情况，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对部分治理制度实施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变更情况
1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修订
2	《董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3	《监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4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修订
5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修订
6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修订
7	《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	修订
8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	修订
9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制度》	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及修订后的相关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8 日

议案十二：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同意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36号），公司获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81.53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2.9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8,612.34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5,755.49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2,856.85万元。截至2022年9月15日，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到位。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后，于2022年9月15日出具了编号为苏公W[2022]B117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高效智能一体化磁悬浮流体设备生产建设项目	24,000	24,000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000	9,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12,000	12,000
合计		45,000	45,000

三、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 7,856.85 万元，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2,250.00 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8.64%。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未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四、相关承诺及说明

公司承诺：每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将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 12 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8 日